

大同市平城区应急管理局

大同市平城区应急管理局 政务诚信承诺书

为进一步强化履职尽责，努力营造依法履职、优质高效、廉洁从政的安全生产服务环境，提升群众对安全生产工作的满意度，加快推进政府诚信建设大同市平城区应急管理局向社会郑重承诺：

一、依法行政，规范执法。明确执法依据、执法职权，规范执法程序、执法行为，切实提高依法行政能力。在行政执法过程中，做到依据公开、持证上岗、廉政执法，做到依法办案，规范办案。建立并公布权力清单、责任清单，加强执法监管。

二、政务公开，公开透明。综合运用办事手册、宣传媒体、手机短信、电话查询等多种方式和渠道进行全方位的政务公开，把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各类行政权力运行过程以及服务事项、服务承诺、收费依据、办事时限、责任追究等向全社会公布。

三、优化服务，提高效能。从企业和群众服务需求出发，按照减环节、减材料、减时限，不断完善编制标准化工作规程和办事指南，实现网上可查、电话可询，为企业和群众办事提供清晰指引。同时，采取即来即办、告知承诺、容缺受理、邮递寄件等工作方式，改变以往传统的工作模式。

四、强化监管，推进工作。强化信用制度建设和实施，推进信用信息互联共享，推进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公示。

内部建立完善“双公示”工作情况通报机制，完善守法诚信褒扬和违法失信联合惩戒机制。

五、转变作风，提升水平。严格遵守工作纪律，厉行节约，反对“四风”，加强对财务管理、公车使用、公务接待的监督。严查慢作为、不作为、乱作为行为，对工作敷衍应付、不负责任、不敢担当等“为官不为”行为和服务群众生冷硬推、吃拿卡要、庸懒散软、不守规章制度的干部，坚决问责，严肃查处。

以上承诺，欢迎社会各界监督。

投诉监督电话：0352-5026252

投诉举报邮箱：cqajjbg@163.com

承诺单位：大同市平城区应急管理局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1140202748589185W

主要负责人：

2025年5月15日

3
4